

# 鹿邑县城区重要交叉路口（主次干道）渠化改造提升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YSZB-2023079）

项目所在地区：河南省, 周口市, 鹿邑县

## 一、招标条件

本鹿邑县城区重要交叉路口（主次干道）渠化改造提升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县财政投资约 4702.42 万元，招标人为鹿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项目为鹿邑县城区 13 个重要交叉路口（主次干道）渠化改造提升工程，主要包括标识线、标志牌、路灯合杆、迁改或新增信号灯系统等交通设施的建设，人行道、车行道拆除及恢复，导流岛的建设等其他附属工程。其中人行道拆除 5030 平方米，车行道拆除 2527 平方米，道路新建 2053 平方米，新建导流岛绿化 2219.50 平方米，导流岛路缘石 1558 平方米。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5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第 1 标段：真源大道与商厉路交叉口渠化施工总承包； (002)第 2 标段：宋河大道与博德路口、宋河大道与卫真路口、博德路与西迎宾路口、紫气大道与西迎宾路口渠化施工总承包； (003)第 3 标段：紫气大道与辅仁路口、紫气大道与宋河路口、紫气大道与武平路口、紫气大道与鸣鹿路口、紫气大道与真源大道渠化施工总承包； (004)第 4 标段：东迎宾与紫气大道、鹿辛南路与西迎宾路口、鹿穆路与宋河大道路口、仙台路与武平路、真源大道健康街渠化施工总承包； (005)第 5 标段：鹿邑县城区重要交叉路口（主次干道）渠化改造提升项目设计；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第 1 标段：真源大道与商厉路交叉口渠化施工总承包)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

第 1 至 4 标段：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

及以上技术职称。

第 5 标段： 投标人需具有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项目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施工、设计所有项目人员均须是本单位正式人员，提供近六个月以来本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以加盖当地社保部门印章的个人社会保险查询明细表原件扫描件为准，除此证明以外无效。

3.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各投标人可以就本招标项目上述中的 1 个标段进行投标。

3.4 投标人必须申请注册加入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员诚信库后，才能参与本市公共资源交易项目网上电子招投标活动。

3.5 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进行信用查询，对列入上述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活动。（提供查询截图，查询时点：招标公告发布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002 第 2 标段：宋河大道与博德路口、宋河大道与卫真路口、博德路与西迎宾路口、紫气大道与西迎宾路口渠化施工总承包）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第 1 至 4 标段：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第 5 标段： 投标人需具有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项目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施工、设计所有项目人员均须是本单位正式人员，提供近六个月以来本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以加盖当地社保部门印章的个人社会保险查询明细表原件扫描件为准，除此证明以外无效。

3.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各投标人可以就本招标项目上述中的 1 个标段进行投标。

3.4 投标人必须申请注册加入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员诚信库后，才能参与本市公共资

源交易项目网上电子招投标活动。

3.5 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进行信用查询，对列入上述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活动。(提供查询截图，查询时点：招标公告发布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003 第 3 标段：紫气大道与辅仁路口、紫气大道与宋河路口、紫气大道与武平路口、紫气大道与鸣鹿路口、紫气大道与真源大道渠化施工总承包)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

第 1 至 4 标段：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证)，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第 5 标段： 投标人需具有市政行业 (道路工程) 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项目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施工、设计所有项目人员均须是本单位正式人员，提供近六个月以来本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以加盖当地社保部门印章的个人社会保险查询明细表原件扫描件为准，除此证明以外无效。

3.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各投标人可以就本招标项目上述中的 1 个标段进行投标。

3.4 投标人必须申请注册加入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员诚信库后，才能参与本市公共资源交易项目网上电子招投标活动。

3.5 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进行信用查询，对列入上述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活动。(提供查询截图，查询时点：招标公告发布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004 第 4 标段：东迎宾与紫气大道、鹿辛南路与西迎宾路口、鹿穆路与宋河大道路口、仙台路与武平路、真源大道健康街渠化施工总承包)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3.1 本次招标

要求投标人

第 1 至 4 标段: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其中,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证), 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第 5 标段: 投标人需具有市政行业 (道路工程) 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 项目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施工、设计所有项目人员均须是本单位正式人员, 提供近六个月以来本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 以加盖当地社保部门印章的个人社会保险查询明细表原件扫描件为准, 除此证明以外无效。

3.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各投标人可以就本招标项目上述中的 1 个标段进行投标。

3.4 投标人必须申请注册加入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员诚信库后, 才能参与本市公共资源交易项目网上电子招投标活动。

3.5 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进行信用查询, 对列入上述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活动。(提供查询截图, 查询时点: 招标公告发布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005 第 5 标段: 鹿邑县城区重要交叉路口 (主次干道) 渠化改造提升项目设计)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

第 1 至 4 标段: 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 其中, 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 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证), 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 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第 5 标段: 投标人需具有市政行业 (道路工程) 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 项目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施工、设计所有项目人员均须是本单位正式人员, 提供近六个月以来本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

证明材料，以加盖当地社保部门印章的个人社会保险查询明细表原件扫描件为准，除此证明以外无效。

3.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各投标人可以就本招标项目上述中的 1 个标段进行投标。

3.4 投标人必须申请注册加入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员诚信库后，才能参与本市公共资源交易项目网上电子招投标活动。

3.5 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进行信用查询，对列入上述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活动。（提供查询截图，查询时点：招标公告发布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8 月 15 日 08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8 月 21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投标人凭 CA 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后，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参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投标人操作手册）。招标文件 (\*.zkzf) 下载后需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9 月 07 日 10 时 00 分

递交方式：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zktf 格式)。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电子上传文件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9 月 07 日 10 时 00 分

开标地点：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六开标室（工程 403 室）

#### 七、其他

鹿邑县城区重要交叉路口（主次干道）渠化改造提升项目招标公告

#####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鹿邑县城区重要交叉路口（主次干道）渠化改造提升项目已经鹿发改[2023]45 号文批准建设，招标人为鹿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资金来源为县财政投资。项目已具备招

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设计、施工总承包进行公开招标。

##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地点：鹿邑县境内

2.2 总投资：约 4702.42 万元

2.3 计划工期：第 1 至 4 标段施工工期 120 日历天，第 5 标段设计工期 30 日历天，。

2.4 建设规模：项目为鹿邑县城区 13 个重要交叉路口（主次干道）渠化改造提升工程，主要包括标识线、标志牌、路灯合杆、迁改或新增信号灯系统等交通设施的建设，人行道、车行道拆除及恢复，导流岛的建设等其他附属工程。其中人行道拆除 5030 平方米，车行道拆除 2527 平方米，道路新建 2053 平方米，新建导流岛绿化 2219.50 平方米，导流岛路缘石 1558 平方米。

2.5 招标范围：鹿邑县城区重要交叉路口（主次干道）渠化改造提升项目施工图设计（包含总体施工图设计文件、施工图预算文件、施工图竣工结算文件及后期现场服务）项目施工（识线、标志牌、路灯合杆、迁改或新增信号灯系统等交通设施的建设等），直至竣工验收合格及整体移交、工程保修期内的缺陷修复和保修工作。

2.6 标段划分：5 个标段，具体划分为：

第 1 标段：真源大道与商厉路交叉口渠化施工总承包

第 2 标段：宋河大道与博德路口、宋河大道与卫真路口、博德路与西迎宾路口、紫气大道与西迎宾路口渠化施工总承包

第 3 标段：紫气大道与辅仁路口、紫气大道与宋河路口、紫气大道与武平路口、紫气大道与鸣鹿路口、紫气大道与真源大道渠化施工总承包

第 4 标段：东迎宾与紫气大道、鹿辛南路与西迎宾路口、鹿穆路与宋河大道路口、仙台路与武平路、真源大道健康街渠化施工总承包

第 5 标段：鹿邑县城区重要交叉路口（主次干道）渠化改造提升项目设计

2.7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

2.8 本次招标实行电子招标。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

第 1 至 4 标段：投标人须具备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能力，其中，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贰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且

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拟投入本项目的技术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第5标段：投标人需具有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设计能力；项目负责人须具有相关专业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

施工、设计所有项目人员均须是本单位正式人员，提供近六个月以来本单位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材料，以加盖当地社保部门印章的个人社会保险查询明细表原件扫描件为准，除此证明以外无效。

3.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各投标人可以就本招标项目上述中的1个标段进行投标。

3.4 投标人必须申请注册加入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员诚信库后，才能参与本市公共资源交易项目网上电子招投标活动。

3.5 投标人应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进行信用查询，对列入上述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加投标活动。（提供查询截图，查询时点：招标公告发布后至投标截止时间前）

#### 4、招标文件的获取

##### 4.1 企业诚信库注册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人，请登陆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进行自主注册，按网站公告通知有关要求填报企业信息并上传有关原件扫描件至诚信库，不需携带原件到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进行审核。投标人应对所上传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责，其上传的信息将全部对外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 4.2 办理 CA 数字证书

投标人完成企业诚信库注册后，必须办理 CA 数字证书方可在网上办理招投标相关业务。CA 数字证书办理请参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CA 办理所需资料》。

##### 4.3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

投标人凭 CA 数字证书登陆会员系统后，按网上提示下载招标文件及资料（操作程序参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投标人操作手册）。招标文件(\*.zkzf)下载后需使用“投标文件制作软件”打开（该工具软件可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栏目内下载或在招标文件领取页面下载）。

4.4 招标文件的获取时间：2023 年 08 月 15 日 8 时 00 分至 2023 年 08 月 21 日 17 时 00 分  
请投标人下载招标文件后，及时关注交易系统业务菜单内该项目是否有新的答疑澄清文件或控制价文件，（如有）请直接下载，不再另行通知。

##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2023 年 09 月 07 日 10 时 00 分。

5.2 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电子招投标系统上传电子投标文件(\*.zktf 格式)。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应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认证并加密。

5.3 加密电子投标文件逾期上传的招标人不予受理。

5.4 开标地点：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六开标室（工程 403 室）

5.5 投标人应在“周口市建设工程综合执法监管平台”注册账号，参见平台“单位管理模块”填报企业相关信息并提交审核。经鹿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审核通过后登陆系统，进入“建筑企业信用管理系统”，于企业基础信息模块、优良信息模块及工程业绩模块填报相关信息并提交审核，如有疑问可咨询(工作日)0394-8289932。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远程解密方式，投标人无需寄送和递交非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无需到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使用投标人 CA 数字证书登录会员系统，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投标文件解密。

逾期解密或者没有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导致的一切后果投标人自行承担。

远程解密方式，请参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远程在线解密操作手册》

## 5.6 注意事项：

①投标文件中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各类证书等内容，必须与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诚信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一致。投标人应及时在投标截止日前对诚信库的相关内容补充、更新，过期更改的诚信库信息不作为本项目评审依据。

②本项目评标结果公示时，接受社会监督。因入库信息不合法、不真实、不清晰、不准确、不完整、无效、错误或信息处于编辑中、待验证状态等对交易活动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信息提供主体自行负责。

##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网站上同时发布。



## 7、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鹿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鹿邑县境内

联 系 人：李主任

电 话：0394-7220015

代理机构：元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经开区航海路与第五大街交叉口国安大厦 A 座 5 层 502 室

联 系 人：宋海霞

电 话：17596159703

监督部门：鹿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监督电话：0394-7223210

2023 年 08 月 14 日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鹿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鹿邑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地 址：鹿邑县境内

联 系 人：李主任

电 话：0394-7220015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元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经开区航海路与第五大街交叉口国安大厦 A 座 5 层 502 室

联 系 人：宋海霞

电 话：17596159703

电子邮件：17596159703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